

112年應接受職業安全健康檢查名單(共75位)

序號	*姓名	*部門	備註
1	陳○志	校長室	110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3500
2	李○瑰	校長室	
3	楊○智	教務處	
4	郭○琦	教務處	
5	柯○衛	教務處	
6	孫○惠	教務處	
7	潘○恩	教務處	
8	陳○銘	教務處	
9	伍○涵	學務處	
10	胡○曦	學務處	
11	余○迪	學務處	
12	李○諭	學務處	
13	徐○慈	學務處	
14	劉○貞	學務處	110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3500
15	高○宜	學務處	
16	謝○奇	學務處	
17	林○珍	學務處	
18	蔡○榮	學務處	
19	孫○生	學務處	
20	楊○珍	學務處	
21	謝○芬	學務處	
22	陳○均	學務處	
23	鄭○女	學務處	
24	張○尹	學務處	
25	張○雲	學務處	
26	林○珊	學務處	
27	吳○婷	學務處	
28	張○彤	學務處	
29	陳○青	學務處	
30	賴○媛	學務處	
31	許○喬	學務處	
32	彭○敏	學務處	
33	徐○翔	學務處	
34	陳○峰	國中部	
35	連○倫	國中部	
36	王○暘	國中部	
37	余○蕙	國中部	
38	莊○萱	國中部	
39	范○聖	國中部	
40	葉○嘉	國中部	
41	蒲○玲	國中部	

42	王○斌	國中部	
43	孫○山	國中部	
44	羅○汝	國中部	
45	陳○源	國中部	
46	陳○岳	國中部	
47	陳○哲	國中部	
48	余○國	國中部	
49	邱○正	國中部	
50	蔡○芬	國中部	
51	林○盛	總務處	
52	陳○芳	總務處	110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3500
53	吳○琪	總務處	
54	胡○茹	總務處	
55	徐○芬	總務處	
56	李○龍	總務處	
57	郭○宏	總務處	
58	徐○儀	總務處	
59	陳○英	總務處	
60	吳○昌	總務處	
61	廖○英	總務處	
62	洪○融	總務處	
63	潘○美華	總務處	110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3500
64	羅○君	輔導室	
65	岳○	輔導室	
66	蔡○良	輔導室	
67	張○傑	輔導室	
68	李○宏	圖書館	
69	林○騰	圖書館	110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3500
70	林○雯	人事室	
71	黃○慧	主計室	
72	蔡○笛	主計室	
73	施○鳳	總務處	112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4500
74	羅○光	學務處	112年申請公教人員健檢補助4500
75	林○泉	學務處	

本校 112 年度勞工健康檢查公告事項

- 一、本校 112 年度勞工健康檢查，訂於 112 年 05 月 08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0 時、下午 3 時至 5 時，假行政大樓 1 樓會議室，敬請準時參加。
- 二、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七條規定，雇主對在職勞工，應依下列規定，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 （二）年滿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 （三）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依據前揭規定 112 年應接受健康檢查名單如后附件一。
- 三、本校勞工健康檢查，除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檢查項目外，為確保及體恤同仁辛勞，以優於法規規格，額外增加 B 型肝炎、肝癌 AFP、大腸癌 CEA 檢測項目（健檢項目詳如附件二），並於體檢結束後。
- 四、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46 條規定，勞工對於一般健康檢查有接受之義務，違反規定者，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下罰鍰，故惠請附件一之師長同仁務必準時受檢。
- 五、健檢前注意項如後附件三，請受檢測同仁務必配合。
- 六、人事室辦理之本校編制內 40 歲以上之公務人員，依規定享有每 2 年一次之公務健檢補助（每次補助以 4,500 元為限），考量同仁交通往返及便利性，本校 40 歲以上每 2 年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1 次之編制內同仁，亦可利用 05 月 08 日（星期一）健康檢查日當日做（健檢項目詳后附件四），所需費用由當事人先行支付，再循程序檢具向人事室申請補助，該檢查項目優於職業安全衛生法檢查項目，若 112 年應接受健康檢查同仁（即附件一名單），又同時享有人事室 2 年一次之公教健檢補助者，考量本校經費因素，上開二項健檢費用申請以不重複為原則，05 月 08 日健康檢查當日，請自行擇一檢查，若選擇人事室 4,500 元補助者，所需費用由當事人先行支付，事後醫院開立收據併同健康檢查報告予同仁申請補助，請各位同仁善加運用。
- 七、本校依法辦理之【勞工健康檢查】項目為一般健康檢查項目，若辦理醫院-高雄建佑醫院有任何建議增加檢測項目，敬請各為同仁依個人需要自行決定，衍生增加之檢健費用由個人自行負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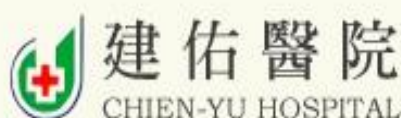
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總務處 1002、1007）

2023 年度 健康檢查項目單

項 目	細 項 名 稱	臨床上可提供參考之意義
一般理學檢查項目		
一般檢查	自動量測身高、體重、血壓、腰圍	身體的初步評估，以瞭解身體基本狀況
眼科檢查	視力、辨色力	視力、色盲
身體質量指數	BMI	
個人報告書	報告及衛教健康指南	
個人理學檢查 (醫師問診)	理學檢查，並根據個人初步檢查結果，給予衛教諮詢與健康促進等建議 血液循環系統/呼吸系統/消化系統/泌尿系統/自覺系統/心臟/皮膚、眼睛	
尿液檢查項目		
完整尿液檢查 (尿管)	尿糖 尿蛋白 尿潛血 酸鹼值 尿膽紅素(Bil) 尿膽素原(Uro) 比重(Sp. Gr) 白血球 亞硝酸鹽(Nit) 酮體(Ket)	腎功能、泌尿道感染、結石及糖尿病等疾病之篩檢 尿路腫瘤、絲球體腎炎、腎病變症候群
血液常規項目		
血液常規分析檢查	血色素(HB) 紅血球(RBC) 平均血球容積(MCV) 平均血紅素量(MCH) 平均血色素濃度(MCHC) 血球容積(Hct)	貧血、感染、白血病、白血球總數、血小板總數、血液凝固功能等 1. 病毒感染 2. 急性白血病 3. 慢性感染 4. 組織壞死 5. 敗血症 6. 貧血及惡性貧血 7. 再生不良性貧血 8. 缺鐵性貧血 9. 地中海貧血
白血球分析檢查	白血球(WBC) 淋巴球百分比(LYM%) 單核球百分比(MONO%) 嗜中性球百分比(NEUT%) 嗜酸性球百分比(EO%) 嗜鹼性球百分比(BASO%) 淋巴球絕對計數(LYM#) 單核球絕對計數(MONO#) 嗜中性球絕對計數(NEUT#) 嗜酸性球絕對計數(EOS#) 嗜鹼性球絕對計數(BASO#)	
血小板分析檢查	血小板(Platelets) 平均血小板容積(MPV) 血小板容積比(PCT) 不成熟細胞(LIC) 血小板分佈寬度(PDW)	
血液生化檢查項目		
肝功能檢查	丙酮轉氨酵素(SGPT) 草酸轉氨酵素 SGOT	瞭解是否有肝功能異常等疾病：
腎 功 能	肌酐酸(Creatinine) 尿素氮(BUN)	瞭解是否有腎炎、腎衰竭、腎功能障礙等

腎臟功能精密檢查	腎絲球過濾率(eGFR)	慢性腎臟病指標-於腎臟慢性病防治工作準則中指出，eGFR 為評估腎功能的最佳指標。
痛風檢查	尿酸 UA	痛風、尿酸過高症等相關疾病檢查
糖尿病檢查項目		
血糖測定	飯前或飯後血糖	糖尿病之篩檢
心血管疾病檢查項目		
血 脂 肪	總膽固醇(Cho) 三酸甘油脂(TG)	血脂分析、心血管疾病高危險因子之評估
血脂肪精密檢查	高密度蛋白 HDL 低密度蛋白 LDL	俗稱好的膽固醇、對血管有保護作用 冠狀動脈硬化、治療高脂血症重要指標。
肝炎病毒檢查項目		
B 型肝炎篩檢**	B 型肝炎抗原(定量)	正常人成陰性，如初次發現為陽性，需要六個月後複檢，以確保抗原是消失或證實為慢性帶原。
癌症檢查項目		
血液癌症檢查	大腸、直腸癌 CEA	廣泛應用於大腸直腸癌的篩檢中，同時除了大腸直腸癌外，在乳癌、肺癌、胃癌、胰臟癌、婦科的癌症及一些腸胃道的發炎及有吸煙的人，CEA 也有升高的情形。
血液癌症檢查	早期胎兒蛋白 A.F.P	肝癌可說是台灣的國民病，由於 B 肝及 C 肝的患者眾多，讓肝癌每年都在癌症排行榜上位居前一、二名。
儀器檢查項目		
數位式 X 光檢查	Chest-PA (胸部)數位式 本院所提供巡迴 X 光檢查車為 DR 數位系統，非一般 CR 數位系統。 DR 數位系統優點:成像不失真、影像畫素較高相對解析度較好為醫學中心放射科指定規格。	瞭解胸腔、肺部、心臟等器官是否有肺結核、肺癌、心臟擴大等情形
腹部超音波	ECHO 上腹部超音波 (高階數位彩色超音波)	<u>肝臟</u> ---脂肪肝 肝囊腫 肝腫瘤 肝結石 肝血管瘤 肝實質病變 肝粗糙 <u>膽</u> ----膽囊憩肉 結石 膽管憩肉 <u>腎</u> ----腎結石 腎囊腫 腎萎縮 腎盂積水 多囊腎 <u>胰</u> ----胰臟腫大 鈣化 腫瘤 <u>脾</u> ----脾腫大
※檢查費用每人：\$ 500 元/人		

院址:高雄市林園區東林西路 360 號
 專線: 0800-566-668
 傳真: (07)385-0093
 行動: 0918-376644
 健檢中心:王瑋辰 先生



112年度健康檢查公告 及注意事項

一、體檢日期

112 年 05 月 08 日(星期一)

◆上午 08:00~10:00

◆下午 03:00~05:00

二、體檢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三、體檢注意事項：

1. 前三日請勿飲酒、勿熬夜，睡眠充足作息正常，當日飲食盡量清淡。
2. 當日勿穿緊身鋼扣之塑身衣、絲襪、連身套(褲)裝，項鍊請取下。
3. 體檢前空腹3小時即可，可喝少許白開水。
(因工作需要吃早餐請採清淡進食，建議空腹檢查為佳)
4. 高血壓、糖尿病、心臟病等慢性疾病患者可繼續服藥。
5. 檢查當天如已進食請告知護士檢驗飯後血糖。
6. 抽血完畢後，請勿揉抽血處，按壓5分鐘。
7. 欲加驗其它項目，當天告知護理人員登記，加驗需自行付費。

◆尿液檢查：當天女性生理期請取中段尿液檢查。

◆X光檢查：1. 孕婦及準備懷孕請勿拍照。

2. 請勿穿著有金屬材質之鈕釦或裝飾品之上衣。

◆抽血檢查：曾有暈針、暈倒狀況請於抽血前告知。